

## 書面質詢

目前，本澳機動車輛總數已超二十五萬架<sup>1</sup>。隨著機動車保有量的不斷增加，除了對交通路網構成沉重壓力外，更是加劇了車位不足的問題。然而，在車位供應緊張的同時，大量棄置車輛（俗稱“殭屍車”）長期霸佔公共車位的情況隨處可見，令本澳原本已緊張的泊位變得更加為稀缺。“殭屍車”問題可謂是本澳現時城市管理的頑疾之一。

“殭屍車”長期佔據路邊、停車位等公共資源，既阻礙了車輛和行人的正常通行，亦對交通安全、城市環境造成影響。近期據當局數據顯示，2016 年全年在 41 個公共停車場清理 270 宗濫泊個案，同比 2015 年增加逾三成六<sup>2</sup>。需要在此指出的是，公共停車場“殭屍車”僅是“冰山一角”，如本澳各舊區的橫街小巷、公共通道、路環黑沙等相對偏遠區域等更是“殭屍車”的“重災區”，亟待當局全面排查及整治、清理。

事實上，本澳對“殭屍車”處置方面的法律制度是相對完善的。行政當局亦多次強調，車輛在公共停車場連續停泊超過八日、停泊在留用或私人泊車位、停泊在妨礙停車場運作的位置或佔用多個泊車位，均可視為濫泊行為，可被罰款，甚或作棄置車輛轉交財政部門拍賣<sup>3</sup>；顯然當局近期已加強巡查，處理濫泊車輛。不過有關工作仍未能使“殭屍車”問題得到有效解決，基本呈現“反復治理、反復出現”的情況。有意見指出，殭屍車遍地開花的原因，是不少車主懶得依從正當手法處理報廢車輛，隨手把車輛往停車場或路邊一泊，便算了事，車輛的“後事”交由政府處理<sup>4</sup>。以 2016 年為例，交通局與治安警共移走了逾千四架欠交行車稅的車輛，當中近八成車輛至今仍未有人認領或辦理註銷手續<sup>5</sup>。此外，亦有

---

<sup>1</sup> 澳門特區統計暨普查局“澳門月刊”（2017 年 2 月）：截止 2017 年 1 月澳門機動車總數為 250,481 架。

<sup>2</sup> 澳門日報“公共停車場掃殭屍車”（2017 年 2 月 6 日）

<sup>3</sup> 澳門日報“公共停車場掃殭屍車”（2017 年 2 月 6 日）

<sup>4</sup> 力報“交通局嚴打死車霸生地 38 停車場拖 42 殭屍車”（2015 年 10 月 12 日）

<sup>5</sup> 澳門日報“去年吊千四車八成未認領”（2017 年 2 月 7 日）

居民表示，“殭屍車”若無人投訴、無阻街、無佔用咪錶，就無人理會，當局要是不主動處理，恐怕只會一直“僵化”下去<sup>6</sup>；除非在下環、高士德、提督馬路這些“人流旺區”，當局或許會迅速處理棄車；但隱藏在橫街小巷、人流相對小的區域的“殭屍車”則常被忽略<sup>7</sup>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下列質詢：

一、長期以來，本澳部分橫街小巷、公共通道，以及離島偏遠區域等“殭屍車”濫泊現象嚴重，居民、車輛通行帶來極大不便，亦加重了車位不足的問題。因此，請問當局，針對上述違泊車輛，有何具體措施加強打擊、清理？此外，就市民投訴車位長期被佔用的問題，有何改善辦法？

二、隨著當局控車工作的進展，被淘汰車輛的數量將進一步上升，廢舊車輛處理問題迫在眉睫。因此，請問當局，有何措施提高車主公共意識，鼓勵車主及時依法處置報廢車輛？

三、行政當局可否向社會承諾整體整治車輛“濫泊”問題的時間表，全面清理整頓“殭屍車”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何 潤 生

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

<sup>6</sup> 力報“交通局嚴打死車霸生地 38 停車場拖 42 殭屍車”（2015 年 10 月 12 日）

<sup>7</sup> 澳門時報“荒野殭屍車無王管 官地竟成廢車場”（2016 年 8 月 24 日）